

《竹润稳健配置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变更告知函

致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司拟根据《竹润稳健配置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基金合同条款进行变更，特向投资者告知相关变更事宜。

一、竹润稳健配置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

（一）修订第十一章“私募基金的投资”第（十二）条“投资经理”第1款“投资经理简介”

1、删除表述：

“靳丹女士，2013年6月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，获金融硕士学位。2013年6月至2017年1月，历任兴业银行理财经理；2017年1月至2017年4月，历任交通银行流程管理经理；2019年3月至2019年6月，任奕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助理；2019年6月至2020年11月，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风控助理；2020年12月至今，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”

二、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

本次变更将自【2025】年【7】月【25】日起正式生效。

管理人：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



【2025年7月25日】